蛇

小土水青

甲辰年冬月初一,香港九龙

也许我当真似蛇,会在特定的时刻蜕皮,然后将过去的碎片留存在某个地方。

一声啼哭响在巳年六月后,那便是我。我姓萧,不知是不是因为生于正值蛇类行为活跃的盛夏,让我生性里也带着几分活跃躁动,总之家人盼我清心清为,于是给我取名为「萧清」。 不过这个大名很少有人挂在嘴边,大家都称呼我为「老萧」,我渐渐也习惯了这个叫法。

十二生肖我属蛇,命里也总和蛇绕不开关系。一年四季里我喜欢充满生机的春天,享受抱着西瓜吹冷气的夏天,也同样钟意干爽金黄的秋天,但我就是不爱冻手冻脚的冬天。这个问题困扰了我很久,直至我听我妈说,因为冬天是蛇冬眠的季节,作为一种冷血动物,自然害怕过冬,所以属蛇的人大多在冬天都会手脚冰凉。至于这个说法是不是科学合理的,我也无从考究,只是慢慢接受了这个设定,然后每逢冬季都要躲到温暖的南国去过冬,美其名曰:冬眠。

不过说归说,其实「真蛇」我也不常见到,仅有的那几次还是在养蛇的邻居家的密封缸里见的。我瞥见它们盘旋的身体上有着光滑的鳞片,并时常好奇没有脚的它们用身体蠕动前行的同时,又是如何保持着光滑的身段的。我以前问过蛇户邻居,他说可能是因为蛇会定期蜕皮。

其实我是一名画家,但若你问起我关于我的职业,我一定会回答你「无业游民」,我享受这种「游民」的自由,享受被15度的清风拂过脸颊而不为三斗米折腰的浪漫。在我当画家的这些年里,我抄起行囊从北纬25度出发,往西往东往南往北,无需报备,不曾准备,并不知疲倦。是的,世界就是我巨大的游乐场,没有严格的起点,也不存在所谓的终点。

当然,常有人问我如何能拥有我这份洒脱,而我总笑他们境界太低。其实每个人生下来都有自己的路要行,怎么走,往哪走,走到哪,都是个人的修行,不存在标准答案,自然也很难抄别人给的答案。倘若是我愿意教你,先不讲你是否能听懂这其中奥妙,你又如何保证你背得起我用的行囊呢?我打开包,从里面随便掏出个物件,上头都刻着你眼里的悲哀和无奈,更别说要带着他们走南闯北了。

三字经里说:人之初,性本善,不过是不是性本善我不确定,但我很认同在人之初,总有些相同的东西,比如饿了哭着要喝奶,蹒跚学步时跌倒会锤地。我也不例外,甚至有可能婴儿时期的我更爱哭,更爱锤地。不过人总是要「断奶」的,即便可能没喝过「奶」,也要学着自己找「奶」喝。

在我几岁的小时候,街上长着四条腿的怪物还比较少,两条腿的钢丝倒是比较多。但在那个年代,不知从哪天开始,我家小院子里也开进了一辆四条腿的怪物,听我爸说它有个名字叫桑什么纳的。具体叫什么名字我也记不太清了,毕竟孩童时的记忆本就模糊,更别提它在我记忆片段中出现的频次还比较低:它总是周五晚上出现,然后在次周周一大早离开,我想这应该是「周末」这个概念最早进入我脑海的时候。

有些现在我很难理解的情愫,其实可能早在我很小的时候就懂得了,比如「依恋」。在连「再见」这个词都没学会的年纪,我自然学不会如何说再见,于是我经常在周一清晨起得很早,然后抱着那具四条腿的怪物不放,企图用关节都没生全的双手换来它的停留。可是它真的很重,而我的力气真的太小,所以结局总是留我在白色烟尘里透过曲折的朝阳,看着它一点点变小,直至消失不见。

后来在学校,老师上课讲了「再见」这个词,我学会了。所以渐渐地,我不再在周一的早上抱着四条腿的怪物不放,而是轻轻挥挥小手说再见。

四

总有江湖传言说「老萧是情场老手」,我本人是一直处于澄清状态的。通常一个人初恋的时间是在十几岁,而我比较特别,我直到二十六岁才遇见我的初恋,可能因为我比较晚熟。

她叫「小蝶」,我和她是在一家沪菜馆认识的。人总是会把这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意外归为命运,你若有类似的经历就会明白:这个所谓「命运」的东西,就是你往前看似乎有无数岔路口不清不明,但回头看却只有唯一一条确定的轨道。这条轨道长一点短一点,左一点右一点,都无法通往你所站的地点。而小蝶,就是这么不偏不倚的正中我的眉心。她喜欢我的画,我喜欢她的诗,我曾一度认为「琴瑟和鸣」大抵说的就是我们俩。

可能是因为我言情小说看多了,那些唯美温馨的故事结尾并没有告诉我爱情的另一面。那晚,我最后一次送她回家,在无人的巷弄里目送她离开。站在故事开始的昏黄灯光下,她的脚步声越来越微弱,我的耳朵告诉我自己她已经走远。我转身离开,在离开那盏路灯照亮的区域之前,我不小心踩到了自己的影子,然后对它说了句对不起。我慢慢走出那片光亮的地方,等我再低头的时候,已经看不到自己的影子了,能看到的只有无尽的漆黑。每个人都有影子,似乎影子是形影不离的。但却从来没人说过,原来在没有光亮的地方,就连影子也会离开。

小蝶算是我人生中第二个教会我说「再见」的人,我学会了。所以渐渐地,我能对自己的影子挥挥手说再见。

Ŧi.

今年夏天南方发大水,因此我回了趟老家去修缮老屋。在青砖黛瓦的小镇里,推开那扇厚重的木门,院子里铺面而来的气息瞬间带我回到二十年前:那是一种泥土、花朵、木头和旧物件混合在一起的复杂味道。心理学上有个词叫「普鲁斯特效应」,我想大抵就是如此。

我在老屋院子里放了张木凳子,专门用来小憩时陪蛐蛐们聊天。那天午后,当我捧着一大块西瓜又一次坐到凳子上时,我发现了草丛里躲着一条深绿色的蛇。它就那么静静的盘在草里一动不动,与它平时蜷缩着吐信子的样子截然不同。我慌忙叫来邻居,他看了一眼则让我别打扰它,它正在蜕皮。于是我俩就这样坐在院子里静静地望着它,那一刻,仿佛置身于一场古老而神秘的仪式。阳光透过枝叶洒下斑驳光影,映衬出它鳞片间泛白的纹理,旧皮从头部裂开,它缓缓蜿蜒着,在地面摩擦,将自己从过去中一点点挣脱。新皮在阳光下泛着晶莹的光泽,如同一件刚打磨的宝石,柔韧而鲜亮。最后,它停下片刻,好似在适应新生的身躯,然后静静游入深林、留下薄如蝉翼的旧壳。

养蛇的邻居后来和我说,蛇蜕皮的频率和它的年龄有关,蛇越年轻,蜕皮越频繁。成年的蛇一般每两三个月就要蜕一次皮,而幼年的蛇可能每个月都要蜕一次皮。当蜕皮的速度慢慢变缓,直至不再脱皮,那便是蛇一生的终点。



在喜欢上作画以前,其实我的话很多,多到经常令朋友失去倾听的耐心。后来机缘巧合接触上了画画,我便变得话越来越少。我慢慢发现人类语言的贫瘠,发现语言的终极奥义,原来是沉默。所以我开始画画,不停的想也不停的画,想尽力阻挡那扇慢慢关上的门。当然这也积攒了大量的画作,它们堆满了我的屋子,所以每隔一段时间,我都会把过期的画运到老家屋子的阁楼上。

今年春节,我回了趟老家,也准备顺带把一些画存在老屋子里。因为是过年,自然少不了吃席,那吃席又必然要喝酒。我从阿姨家喝到叔叔家,又喝到七大姑八大舅家里,总之回去过年多少天就喝了多少顿酒。在某天夜里,我拖着半醉的身子回到老屋子里休息,在洗漱的时候我突然抬头望着自己那张因喝酒而红润的脸。望得越久我越出神,我竟开始发觉镜子里的人有些陌生,他的眼睛里塞满了很多很多过去没有的东西。

我跌跌撞撞的扶着楼梯上到阁楼,想将那些带回来的画放进去。可能因为醉酒的身体动作不协调,导致最后带来的新画不仅没有放进去,还把码放好的旧画散落一地。我弯腰捡起它们,像是捡起以前的老照片一般小心。我盘缩在地上怅然若失,最后竟不知不觉枕着那些五颜六色的旧画睡着了。我做了一个很长很长的梦,长到如何一本笔记本都无法记录完整,长到可以装下世间所有的情绪。而我的过去,就藏在这绝美的梦里。

香江两岸潮信来,今日方知我是我。也许我当真似蛇,会在特定的时刻蜕皮,然后将过去的碎片留存在某个地方。而蛇一生中只会有一次停止蜕皮的机会,那便是死亡。

甲辰年冬月初一, 于香港九龙。